

政策解读

《裕民县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自治区党委十届十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

二、工作目标

立足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对标先进、深化改革、协同联动、法治保障，建立健全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和获得感，推动各领域营商环境工作持续改善，着力打造“效率高、成本低、服务优”的一流营商环境，为推动新疆塔城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裕民县分区建设和裕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工作重点

- (一) 企业开办方面。1. 放宽市场准入。2. 持续提升企业开办服务能力。3. 进一步降低企业开办成本。4. 推进经营场所登记改革。5. 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化水平。6. 深化“证照分离”改革。
- (二) 工程建设审批方面。7. 压缩审批时限。8. 提高审批效率。9. 持续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体外循环”和“并联审批”专项整治。
- (三) 获得水电气方面。10. 提高办电效率。11. 压缩办电时间。12. 降低办电成本。13. 提升水气服务效能。
- (四) 不动产登记方面。14. 提升登记服务水平。15. 实行“交房即交证”。
- (五) 纳税方面。16. 提升办税便利度。17. 加快出口退税。18. 优化纳税跨区域迁移服务。
- (六) 人才服务保障方面。19. 畅通人才引进渠道。20. 加强企业急需人才培养。21. 推进企业技能人才评价。
- (七) 获得信贷方面。22. 拓宽企业融资渠道。23. 创新金融机构信贷、续贷服务。
- (八) 市场主体退出方面。24. 提升注销便利化水平。

四、主要措施

- 推进简政放权。
加强资质管理。
推进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跨区域通办”。
全面推行“免证办”。
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
提升“12345”热线服务质量水平。
规范政务服务窗口设置。
推进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
规范政府采购。
加强招标投标监管。
建立优秀民营企业表彰奖励机制。
深化公共法律服务。
健全阳光执法工作机制。
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规范办理破产案件。
提升执行合同质效。
加强信用体系建设。
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裕民县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体现了裕民县人民政府为全面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和获得感，推动各领域营商环境工作持续改善，着力打造“效率高、成本低、服务优”的一流营商环境的决心和具体行动。通过一系列有针对性的措施，提高民众的生活质量、构建和谐社会，促进社会的全面发展。

裕民县2024年夏粮收购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对新疆战略定位要求，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区内结余、供给国家”粮食工作方针及自治区夏粮收购工作会议精神。紧密结合裕民县实际，切实抓好夏粮收购和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夯实国家粮食安全基础，切实抓好粮食收购，确保“颗粒归仓”。

二、工作目标

以“抓收购、保供给、稳粮价”为目标，积极开展粮食收购指导管理工作，坚决执行好国家粮食收购政策，确保农民增收、企业增效、粮价稳定，把自治区夏粮收购政策执行好，把保障辖区粮食安全责任落实好，把农民切身利益维护好。

三、落实措施

一要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安全保障条例》宣传教育培训，指导收储企业做好夏粮收购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二要加强市场监管，开展夏粮收购联合执法检查，严厉打击损农坑农、扰乱收购市场秩序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要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严厉打击压级压价、囤积居奇、哄抬物价等价格违法行为。

四要优化服务措施，严防出现售粮农民排长队、交隔夜粮，收购秩序混乱的现象。

四、工作要求

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守住农民“种粮卖得出”的底线，夯实粮食安全基础，确保粮食安全。

二要提前做好夏粮收购的各项准备工作，掌握收购标准，优化收购现场服务，保证夏粮收购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三要发挥国有粮食购销企业主渠道作用，坚决执行国家的粮食收购政策，切实保护种粮农民利益。

四要开展夏粮收购联合执法检查，严厉查处违反国家粮食收购政策的涉粮案件，维护粮食流通秩序。

《裕民县2024年夏粮收购实施方案》是裕民县委、政府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区内结余、供给国家”粮食工作方针、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多做新疆贡献的重要举措，对于保护农民利益、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促进经济社会稳定发展具有特殊重要意义。